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663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6樓

聯絡人：陳佳欣

聯絡電話：02-2737-4721 分機619

電子郵件：ch@twsa.org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證商企字第10400059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A、附件B

主旨：轉知 貴會員於因應美國「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（FATCA）」，執行相關辨識客戶身分作業，如有涉及須請客戶填寫W-8表或類似表格之情形時，不得僅提供英文表格，而應提供中文表格，或中英對照格式之表格，以免對民眾造成不便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104年9月7日證期(券)字第10400363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說明一函文(附件A)及其相關資料影本(附件B)，轉請查照參考。

正本：本公會所屬各專營證券商會員總公司

副本：

依本公會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